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AL FORWARD HOLDINGS LIMITED

###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4)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比較未經審核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5	<b>68,242</b>	54,195
銷售成本	7	<b>(57,070)</b>	(46,098)
<b>毛利</b>		<b>11,172</b>	8,097
其他收入	6	<b>54</b>	2,726
銷售及行政開支	7	<b>(11,118)</b>	(9,37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	<b>(911)</b>	(277)
<b>經營(虧損)/溢利</b>		<b>(803)</b>	1,169
融資收入	8	<b>23</b>	26
融資成本	8	<b>(379)</b>	(644)
融資成本—淨額	8	<b>(356)</b>	(618)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b>(74)</b>	(51)
<b>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b>		<b>(1,233)</b>	500
所得稅開支	9	<b>(145)</b>	(339)
<b>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b>		<b>(1,378)</b>	16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375)</b>	165
— 非控股權益		<b>(3)</b>	(4)
		<b>(1,378)</b>	16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仙列示)	10	<b>(0.10)</b>	0.0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1,407	32,513
使用權資產		46,080	46,985
預付款項及按金	13	651	17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1	275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78,339</b>	79,790
<b>流動資產</b>			
存貨		592	553
貿易應收款項	13	26,704	19,74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3	7,633	8,0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099	37,431
<b>流動資產總值</b>		<b>102,028</b>	65,792
<b>資產總值</b>		<b>180,367</b>	145,582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15,120	12,600
股份溢價		82,151	46,971
其他儲備		100	100
保留盈利		32,233	33,611
		129,604	93,282
非控股權益		-	(11)
<b>權益總額</b>		<b>129,604</b>	93,271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2
遞延稅項負債		1,851	1,706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851</b>	1,708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6	4,992	3,8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174	3,190
借貸	15	40,734	43,395
租賃負債		12	20
即期所得稅負債		-	105
<b>流動負債總額</b>		<b>48,912</b>	50,603
<b>負債總額</b>		<b>50,763</b>	52,311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80,367</b>	145,58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的 結餘(經審核)	12,600	46,971	100	41,851	101,522	(7)	101,515
全面收益總額 期內溢利	-	-	-	165	165	(4)	161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12,600	46,971	100	42,016	101,687	(11)	101,676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的結餘(經審核)	<b>12,600</b>	<b>46,971</b>	<b>100</b>	<b>33,611</b>	<b>93,282</b>	<b>(11)</b>	<b>93,271</b>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3)	(3)	14	11
發行新股份	<b>2,520</b>	<b>35,280</b>	-	-	<b>37,800</b>	-	<b>37,800</b>
發行新股份的交易成本	-	(100)	-	-	(100)	-	(100)
全面開支總額 期內虧損	-	-	-	(1,375)	(1,375)	(3)	(1,378)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b>15,120</b>	<b>82,151</b>	<b>100</b>	<b>32,233</b>	<b>129,604</b>	-	<b>129,604</b>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3號國際交易中心21樓2106A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本公司公佈(i)Classic Line Holdings Limited(「**Classic Line**」)(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本公司當時的控股股東)與佳源控股有限公司(「**佳源**」)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股份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內容有關出售Classic Line實益擁有的5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現金代價為78,0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股份0.15港元)(「**股份轉讓**」)；及(ii)本公司與佳源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佳源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同意向佳源配發及發行252,000,000股新股份，現金代價為37,8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股份0.15港元)(「**股份認購**」)。股份轉讓及股份認購之完成(統稱「**完成**」)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及佳源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的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該通函**」)。

於完成後，佳源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控股股東**」)，並擁有772,000,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1.06%。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隨後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代表佳源提出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要約**」)，以每股股份0.15港元收購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佳源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的股份)。要約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截止，有效接納合共245,08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6.21%。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及佳源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聯合刊發的綜合文件及公告。

於要約完成後，合共294,92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9.50%)由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未能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08(1)(a)所載25%最低公眾持股量之規定。隨後為恢復公眾持股量，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佳源完成按每股股份0.20港元配售90,000,000股現有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及並非與佳源一致行動的人士)。佳源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完成配售90,000,000股股份後及於本公告日期，最低公眾持股量已恢復。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的公告。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作出若干關鍵會計估算，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用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與上一財政年度所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準則	修訂事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並無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3 估計

編製中期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有關估計。

編製本中期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由管理層對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所作出的重要判斷，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4 財務風險管理

###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面臨多種風險因素：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自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風險管理政策概無變動。

### 4.2 公允值估計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擁有按公允值計量的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營運單一的經營分部。該單一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指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並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

期內確認的收益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b>68,242</b>	54,195

來自外部人士的收益產生自多名外部客戶，而向管理層呈報的收益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來自外部客戶的交易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	<b>7,302</b>	不適用

## 6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政府補助(附註)	-	2,682
雜項收入	<b>54</b>	44
	<b>54</b>	2,726

附註：該金額指就新型冠狀病毒(「**新型冠狀病毒**」)爆發而獲取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及其他計劃的補助。該等補助並無隨附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條件。

## 7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存貨成本	43,948	33,910
僱員福利開支	8,732	8,855
佣金	230	332
核數師酬金	480	4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2)	1,784	1,6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905	92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911	277
租賃開支(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101	377
運輸費用	5,371	4,903
專業費用	2,551	1,148
其他開支	4,086	2,885
	<b>69,099</b>	<b>55,752</b>

## 8 融資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378	642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	2
	<b>379</b>	<b>644</b>
融資成本		
	<b>379</b>	<b>644</b>
利息收入	(23)	(26)
	<b>(23)</b>	<b>(26)</b>
融資成本－淨額	<b>356</b>	<b>618</b>

##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以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將按8.25%的稅率就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繳納稅項，並將按16.5%的稅率繳納2百萬港元以上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法團將繼續按16.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稅項。

扣除自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開支指：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本年度	—	252
遞延所得稅	145	87
所得稅開支	<b>145</b>	<b>339</b>

## 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攤薄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於各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千港元)	<b>(1,375)</b>	165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1,321,967</b>	1,260,000
每股(虧損)/盈利(每股以港仙呈列)	<b>(0.10)</b>	0.01

###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乃由於各期間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 11 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的 年初賬面淨值	17,164	10,420	2,886	2,043	32,513
添置	-	-	79	599	678
折舊(附註7)	(305)	(470)	(534)	(475)	(1,784)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 期末賬面淨值	16,859	9,950	2,431	2,167	31,407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的 年初賬面淨值	17,774	11,359	3,688	801	33,622
添置	-	-	240	2,047	2,287
折舊	(610)	(939)	(1,042)	(805)	(3,39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年末賬面淨值	17,164	10,420	2,886	2,043	32,513

### 13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 關聯方	106	54
— 第三方	26,598	19,693
	<b>26,704</b>	<b>19,747</b>
其他預付款項	7,344	7,792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93	28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647	—
	<b>8,284</b>	<b>8,078</b>
減非流動部分：預付款項及按金	(651)	(17)
	<b>7,633</b>	<b>8,061</b>
計入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附註：

#### (a) 貿易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3,775	25,907
減：虧損撥備	(7,071)	(6,160)
	<b>26,704</b>	<b>19,747</b>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及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0至12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至30天	10,863	9,220
31至60天	5,220	3,991
61至90天	1,703	1,538
91至120天	2,510	1,289
120天以上	13,479	9,869
總計	<b>33,775</b>	<b>25,907</b>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擔保抵押品。

## 14 股本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股本結餘為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本公司的法定股本以及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概述如下：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260,000	12,600
於股份認購完成時發行新股份	252,000	2,520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1,512,000	15,120

## 15 借貸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有抵押		
須於一年內償還但載有應要求償還 條款的銀行借貸(附註)	5,404	5,353
須於一年後償還但載有應要求償還 條款的銀行借貸(附註)	35,330	38,042
借貸總額	40,734	43,395

所有借貸(包括載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借貸總額約40,73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3,395,000港元)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擔保：

- (i) 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相同)；及
- (ii) 本集團持有約15,418,000港元的樓宇(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590,000港元)及約40,940,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1,736,000港元)。

## 16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 關聯方	5	7
— 第三方	4,987	3,886
	<b>4,992</b>	3,8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員工成本應計費用	1,692	1,960
— 應付佣金	37	18
—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45	1,212
	<b>3,174</b>	3,190
	<b>8,166</b>	7,083

附註：

### (a)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天	4,099	3,144
31至60天	854	684
61至90天	19	65
超過90天	20	-
	<b>4,992</b>	3,893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 17 關聯方交易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持續關聯方交易</b>		
向一家關聯公司出售貨品		
— 永昌富有限公司(附註(i))	329	269
向一名關聯方購買貨品		
— 歐潔英(附註(ii))	10	33
	<b>10</b>	<b>33</b>

附註：

- (i)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執行董事廖子情先生(「廖先生」)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ii) 該合夥業務的擁有人為廖先生之關聯人士。

###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薪酬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1,612	1,612
退休福利成本	18	18
	<b>1,630</b>	<b>1,630</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專為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提供蔬菜及水果。本集團向逾480家客戶門店供應食材，且向其客戶提供逾1,300種食材。

儘管整體餐飲營商環境好轉帶動收益及毛利有所增加，惟對比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2百萬港元之純利，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約1.4百萬港元之淨虧損。上述由盈轉虧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與新型冠狀病毒爆發有關的非經常性政府補助，及於本期間就要約產生的專業費用。面對當前經營所在市場的挑戰，本集團將相應地繼續密切關注市況，調整產品組合，並實施成本管理措施。

### 展望

二零二一年對本集團而言是非凡的一年，當中完成了要約代表本集團邁向一個新的里程碑，不僅加強了現有食材業務的發展，而且亦有助本集團發掘其他潛在市場的投資機會。同時本集團名稱將變更為「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以反映本集團之實際狀況變動及更新其企業形象。

本集團將繼續從事食材業務，並將投放更多資源於該等業務以鞏固現有市場地位。憑藉新管理層於內地具有豐富的營商經驗及廣泛的商業網絡，集團現正全面仔細審閱現有的業務狀況及資源網絡，並積極了解上、下游引申的可行性，致力開拓大灣區的業務潛力，以配合國家的大灣區發展策略，使本集團的業務更多元化，從而擴闊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且長遠而言將可提高本集團價值及對本公司股東的回報。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68.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4.2百萬港元增加約25.8%，主要尤其因自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進一步獲放寬社交距離措施，使餐飲營商環境大幅改善所致。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約為57.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6.1百萬港元增加約23.9%，與同期收益增長相符。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11.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1百萬港元增加約38.3%。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16.4%，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9%增加約1.5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成本管理措施（如為提高運作流程的效率對營運進行重新安排）取得成效所致。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約為54,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2.7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取得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及其他計劃約2.7百萬港元的非經常性政府補助，惟於本期間並無此收益。

## 銷售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11.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4百萬港元增加約18.1%，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要約產生約1.1百萬港元的專業費用。

##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約1.4百萬港元的虧損，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約為0.2百萬港元。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以下為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之業務計劃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實際業務進展(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上市日期」)以配售方式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未有悉數用於該等業務計劃)之比較。

###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計劃

###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進展

#### 改善銷售渠道

改善本集團的銷售渠道，例如升級流動銷售應用程式及開發互聯網銷售平台。

改善銷售渠道需修改現有流動銷售應用程式，所需時間超出預期，而互聯網銷售平台已啟動，亦需更多提高品牌知名度的活動。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上市時透過以每股價格0.225港元配售32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7.8百萬港元(經扣除本集團就有關事宜已支付的包銷佣金及實際開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以下方式動用：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購置新加工基地、設施及設備	23.7	23.7	-
進一步增強人力	9.1	9.1	-
擴大物流團隊	9.7	9.7	-
改善銷售渠道	0.5	0.3	0.2
一般營運資金	4.8	4.8	-
總計	47.8	47.6	0.2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場情況的最佳估算及假設而定，而所得款項已基於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予以應用。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及預期將按招股章程所披露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無變動。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中約47.6百萬港元已動用。其餘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及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動用。董事將持續評估本集團之業務目標，並可能因應不斷轉變的市況而更改或修改本集團的計劃，以達致本集團業務發展的可持續性。

### 股份認購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本公司公佈股份認購以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37.7百萬港元，認購事項的理由乃因(i)構成股份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一部分，以使股份轉讓得以完成；及(ii)為本集團引入新資金及擴闊資本基礎，毋須承擔利息成本。

股份認購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完成。本公司向佳源配發及發行合共252,000,000股股份，股份賬面總額為2.52百萬港元及市值總額為35.28百萬港元(根據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即認購協議日期)的收市價每股股份0.14港元計算)。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中約37.2百萬港元尚未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按該通函原先所披露分配，並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動用。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概述如下：

	該通函所列示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償還銀行貸款	22.0	0.5	21.5
開設兩間零售門店	10.0	-	10.0
一般營運資金	5.7	-	5.7
總計	37.7	0.5	37.2

### 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所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貸為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撥付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貸約為40.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3.4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主要按浮動利率獲得，並用於業務的營運資金需求及購買現有物業。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67.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透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可擴增其核心業務及達致其業務目標。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於股份認購完成發行新股份後，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包括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下降至約31.4%(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6.5%)。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其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而抵押賬面淨值約56.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7.3百萬港元)的使用權資產下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價值佔本集團資產總額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為食材供應商，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制訂外匯對沖政策。

##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現金結餘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增長機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承擔

合約承擔主要為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賃就加工設施及車位而應付的租金。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租賃承擔(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向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提供食材採購、加工及供應服務。

## 有關僱員的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76名僱員駐於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83名)。僱員薪酬乃以彼等之資歷、職務及表現為基準。向僱員提供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僱員獲提供各類培訓。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8.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約8.9百萬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無)。

## 報告期間後事項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公佈建議(i)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Goal Forward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Wantian Holdings Limited」，並將其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展程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修訂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以(其中包括)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更新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及加入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束日(「**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各自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批准。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本公司現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一切所需的存檔手續。本公司將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生效日及更改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簡稱另行作出公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緊隨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要約截止所接納要約的245,080,000股股份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最低公眾持股量之規定，佳源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Classic Line)合共持有1,217,080,000股股份，佔緊隨要約截止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80.50%。聯交所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授出暫時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佳源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完成配售90,000,000股股份後，本公司已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之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的公告。

### 變更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管理職位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嚴秀屏女士已辭任及不再擔任(i)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本公司之授權代表；(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與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統稱為「**授權代表**」)；及(iv)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劉友專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公佈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更改為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3號國際交易中心21樓2106A室，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項。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且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信任尤其關鍵，並為鼓勵問責性及透明度的重要元素，以持續本集團的成功及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常規原則，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持份者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整個期間已遵守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6.7條及第E.1.2條有所偏離，其解釋如下：

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當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安梨女士(「**李女士**」)因其他海外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會上之提問。董事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許國偉先生及當時的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李女士各自因其他海外公務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儘管如此，本公司當時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胡淑君女士擔任了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且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核數師均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認為彼等之出席已能於股東週年大會與本公司股東充份有效溝通。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並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祺敏先生(主席)、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包括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務主要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承董事會命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國偉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國偉先生、廖子情先生及鍾學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祺敏先生、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